

证券代码：831749

证券简称：ST 大和恒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8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西城区粉房琉璃街 160-10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表决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春啟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的议案已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经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00.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3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黄春啟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何晓丽、黄满、黄春景、袁秀兰为黄春啟的关联方，上述股东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十三次董事会议决议》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